

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华林证券 公告编号:2024-030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近日,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业集团”)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 姓名 | 质押股份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股份比例 | 质押期限 | 质押用途 | 质权人 | 质押率 |
|------|-----------|----------|---------|------------|------|------------|------|
| 立业集团 | 7,500,000 | 0.43% | 0.26% | 2023-04-20 | 质押融资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100% |
| 合计 | 7,500,000 | 0.43% | 0.26% | --- | --- | --- | --- |

注:本次立业集团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立业集团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 姓名 | 持股份数(股) |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 本次质押股份比例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股份比例 |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 已质押股份比例 |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 未质押股份比例 |
|------|---------------|-------|-------------|----------|----------|---------|-------------|---------|---------------|---------|
| 立业集团 | 1,740,387,203 | 94.8% | 611,100,000 | 35.1% | 34.5% | 0.26% | 611,100,000 | 35.1% | 1,129,287,203 | 64.9% |
| 合计 | 1,740,387,203 | 94.8% | 611,100,000 | 35.1% | 34.5% | 0.26% | 611,100,000 | 35.1% | 1,129,287,203 | 64.9% |

公司股东上述质押行为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时披露,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二、备查文件

1.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六日

证券代码:300564 证券简称:筑博设计 公告编号:2024-042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已于2024年4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便于投资者能够进一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15:00-17:00在同花顺网上路演互动平台举办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同花顺网上路演互动平台”(https://board.10jqka.com.cn/ir)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徐林先生、独立董事石镇源先生、独立董事严福洋先生、财务总监陈学利先生和董事会秘书陈绍锋先生。具体以当天实际参会人员为准。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15:00前访问https://board.10jqka.com.cn/pc/detail?roadshowId=1101221,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于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24-030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小米深圳国际总部项目签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合同的履行存在不可抗力的影响所造成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项目顺利实施后,将有利于公司在粤港澳大湾区打造面向企业总部大厦的智慧空间服务样板,以创新驱动为智慧建筑行业赋能,也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有利影响。

一、合同签署情况

近日,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深圳小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就小米深圳国际总部智能化项目有关事项协商一致,正式签署了项目合同,合同金额1082万元。

二、交易对手方情况

1. 公司名称:深圳小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法定代表人:王晔刚。
3. 注册资本:65000万元人民币。
4. 主营业务:计算机、通讯设备、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家用智能、通信设备、广播电视设备(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装置)、机械电子设备、文化用品的批发零售;在互联网上经营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及相关配件;智能机械、移动电视、移动终端设备研发、生产、销售等。
5.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登良路东滨路与南光路交汇处东新时代广场1号楼19层1901。

三、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小米深圳国际总部智能化项目。
2. 项目概况:小米深圳国际总部总建筑面积约4.6万平方米,地处前海金融商务区基地的核心地段,包括小米之家、办公研发、手机实验室、会议接待、餐饮休闲等多样化功能空间,体现建筑设计极致效率和小米文化的核心价值观念。
3. 合同金额:人民币10,820,000.00元。
4. 项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后海金融商务区总部基地。
5. 服务内容:公司将依托多年来在智慧建筑领域积累丰富经验,为该项目提供基于智慧空间的整体解决方案,通过创新驱动,聚合面向企业总部的多种创新性应用,帮助小米集团将深圳国际总部打造成现代化的绿色智慧办公的新标杆。
6. 项目竣工日期:暂定2024年10月30日。
7. 付款方式:项目将按照合同约定按进度支付相应款项。
8. 合同生效:经各方盖章后生效。
9. 合同争议:争议解决、索赔等细节均进行了约定。

四、对上市公司影响

1. 聚焦合同签署,持续创新突破

公司以“智慧百万空间,温暖亿万用户”为企业愿景,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智慧空间服务商,基于自主研发的AIoT智能物联网管控平台,聚合模块化的空间场景应用,在建筑楼宇及园区、医院、城市轨道交通、数据中心等多个市场领域,为用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智慧空间服务。在建筑楼宇及园区领域,公司率先推出并实施基于“物联网+云平台”的智慧建筑解决方案,致力于推动新型“AI学习型”智慧建筑的模型研究与建设发展,在智慧建筑应用方面已覆盖全国30多个省级城市、200多个城市、3000多个项目,依托字节跳动、唯品会、招商银行、三七互娱等企业总部打造了多个标杆项目。公司将基于本项目打造小米集团在大湾区的形象,为小米在海外外市场的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近年来,伴随我国高质量发展阶段的来临,越来越多的城市将总部经济的建设提升到战略高度。根据深圳市发改委发布的《深圳市推动总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到2025年,全市总部经济政策支撑和服务管理体系更加完善,总部企业数量稳步增加,总部功能更为多元,新增总部企业100家以上,千亿元以上企业达10家,百亿级总部企业突破100家。到2030年,总部高端要素集聚能力、运营能力、辐射能力显著跃升,成为全球一流的总部集聚地。公司将积极把握政策红利,助力总部经济高质量发展。

3. 巩固订单积累,提升公司业绩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9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达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实投资”)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 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 姓名 | 质押股份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股份比例 | 质押期限 | 质权人 | 质押率 |
|------|------------|----------|---------|---------------------|------------|------|
| 达实投资 | 21,700,000 | 0.60% | 1.07% | 2023/7/27-2024/4/29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0% |
| 合计 | 21,700,000 | 0.60% | 1.07% | --- | --- | --- |

注:本次达实投资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 姓名 |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股份比例 | 解除日期 | 质权人 | 解除率 |
|------|-------------|----------|---------|-----------|------------|------|
| 达实投资 | 31,370,000 | 11.76% | 1.10% | 2024/4/28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00% |
| 合计 | 31,370,000 | 11.76% | 1.10% | --- | --- | --- |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解冻明细。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1296 证券简称:长江材料 公告编号:2024-033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2024年5月16日(星期三)15:00-16:30在全国网举办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国“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6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陈杰先生、财务总监江女士、独立董事杨安富先生、董事会秘书周峰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3日(星期一)15:00前访问https://ir.p6w.net/ir,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于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重庆长江造型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6日

证券代码:002446 证券简称:英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9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3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3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4年5月8日(星期三)下午15:00至17:00时在“约调研”小程序举行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陆“约调研”小程序参与互动交流。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前向投资者征集问题,提问通道自发出公告之日起开放。

参与方式一:在微信小程序中搜索“约调研”;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下方二维码。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4-029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荣盛发展,证券代码:002146)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4月29日、2024年4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经公司自我核查并书面函询公司控股股东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控股”)及实际控制人耿建明先生,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2024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公司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5.8960亿元,同比增长84.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85亿元,同比增长102.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191亿元,同比增长102.00%。实际扭亏为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9)。
4. 2024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2024年一季度报告。公司2024年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14亿元,同比增长81.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65.0万元,同比增长107.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126.02万元,同比增长111.25%。实际扭亏为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1号)。
5. 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在审核进行中。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3年1月6日召开的2023年度第1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于2023年2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3年3月13日召开的202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等。于2023年8月1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修订稿)的议案》等。公司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1,304,449,155股(含)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57,400.02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拟主要用于“保交楼、保民生、保交付”房地产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2023年3月7日、2023年3月24日、2023年3月14日、2023年3月12日、2023年9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132号、临2023-002号、临2023-014号、临2023-021号、临2023-096号、临2023-105号)。
6.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荣盛控股持有的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股

证券代码:002421 证券简称:达实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9号

项目金额为人民币1082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0.28%,合同实施后预计会对公司未来年度的净利润产生积极的影响,但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虽经合同已就违约和争议等事项进行了约定,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受不可抗力等因素带来的影响,仍存在协议部分内容或全部无法履行或终止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股) 编号:临2024-023
证券代码: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披露了《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1)。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集团”)拟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
- 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司于近日接到中车集团的通知,截至2024年4月29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且已实施完毕。2023年10月30日至2024年4月29日期间,中车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A股股份29,188,800股,约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1%。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集团”)为控股股东。在首次增持实施前,中车集团合计持有公司14,726,252,450股,包括A股股份14,559,389,450股,合计股份17,963,000股(登记在HKSCC NOMINEES LIMITED名下),约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51.2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车集团持有公司A股股份14,587,578,250股,占公司股份17,963,000股(登记在HKSCC NOMINEES LIMITED名下),合计持有公司14,765,441,250股股份,约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46.15%。
-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中车集团决定自2023年10月30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本次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披露的《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1)。
-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 2023年10月30日至2024年4月29日期间,中车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

证券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5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证券代码:600383)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4月29日、2024年4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函询第一大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及风险事项。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4月29日、2024年4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第一大股东发函核查,现将有关情况如下:

(一) 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 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再次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龙股份”或“公司”)于2023年10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龙芜湖”)和郑州飞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龙郑州”)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1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6)等相关公告。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4年2月27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合计2,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的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上述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已经到期赎回,赎回本金人民币2,000万元,取得收益人民币9万余元。具体情况如下: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期限(天) | 本金(万元) | 资金来源 | 赎回日期 | 到期赎回日期 |
|-----------------------|--------|---------|--------|--------|------------|------------|
| 飞龙股份-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2,000 | 2,000 | 闲置自有资金 | 2024年2月27日 | 2024年4月27日 |

二、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 公司名称 | 签约机构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金额(万元) | 资金来源 | 起始日期 | 到期日期 |
|------|------------|-------|--------|----------|--------|------------|-----------|
| 飞龙股份 | 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3,000 | 闲置自有资金 | 2024年4月29日 | 2024年9月1日 |
| 飞龙股份 | 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6,000 | 闲置自有资金 | 2024年4月29日 | 2024年9月1日 |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 公司将采取以下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等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情况,有效防范和规避规范进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资金,确保资金安全。
2.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 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运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证券代码:600289 股票简称:ST信通 公告编号:临2024-025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回购承诺已完成暨收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部分偿付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收到控股股东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或“亿阳集团”)指定第三方大连万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怡投资”)支付款项16,211.78万元,付清了控股股东回购承诺。
- 亿阳集团已收到亿阳集团指定第三方万怡投资支付的0,498万元,用以偿付由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部分款项。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为53,386.82万元,公司仍有需承担赔偿责任的违规担保案件涉案金额合计66,011.13万元。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4月29日,公司因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多来多”)根据《投资框架协议》应向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退还的诚意金及相关资金占用费及相应滞纳金,即为涉诉款项,根据《投资框架协议》相关约定确定为人民币20,410,166.67元。

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大连万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怡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将标的股权转让予万怡投资。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关于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3)。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日前,公司收到万怡投资支付的转让对价人民币20,410,166.67元,已将标的债权相关的书面文件原件交付/或复印件移交万怡投资,并已将股权转让事宜书面通知约定人,本次标的债权交割完成。

自交割日起,标的债权不再可由万怡投资或其他主体持有,并非由于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或导致的减损、毁损、灭失的全部风险均由万怡投资承担。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0289 股票简称:ST信通 公告编号:临2024-025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回购承诺已完成暨收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部分偿付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收到控股股东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或“亿阳集团”)指定第三方大连万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怡投资”)支付款项16,211.78万元,付清了控股股东回购承诺。
- 亿阳集团已收到亿阳集团指定第三方万怡投资支付的0,498万元,用以偿付由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部分款项。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金额为53,386.82万元,公司仍有需承担赔偿责任的违规担保案件涉案金额合计66,011.13万元。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4月29日,公司因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多来多”)根据《投资框架协议》应向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退还的诚意金及相关资金占用费及相应滞纳金,即为涉诉款项,根据《投资框架协议》相关约定确定为人民币20,410,166.67元。

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大连万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怡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将标的股权转让予万怡投资。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关于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3)。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日前,公司收到万怡投资支付的转让对价人民币20,410,166.67元,已将标的债权相关的书面文件原件交付/或复印件移交万怡投资,并已将股权转让事宜书面通知约定人,本次标的债权交割完成。

自交割日起,标的债权不再可由万怡投资或其他主体持有,并非由于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或导致的减损、毁损、灭失的全部风险均由万怡投资承担。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0289 股票简称:ST信通 公告编号:临2024-026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北京多来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多来多”)根据《投资框架协议》应向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退还的诚意金及相关资金占用费及相应滞纳金,即为涉诉款项,根据《投资框架协议》相关约定确定为人民币20,410,166.67元。

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大连万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怡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将标的股权转让予万怡投资。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关于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3)。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日前,公司收到万怡投资支付的转让对价人民币20,410,166.67元,已将标的债权相关的书面文件原件交付/或复印件移交万怡投资,并已将股权转让事宜书面通知约定人,本次标的债权交割完成。

自交割日起,标的债权不再可由万怡投资或其他主体持有,并非由于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或导致的减损、毁损、灭失的全部风险均由万怡投资承担。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日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再次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龙股份”或“公司”)于2023年10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飞龙(芜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龙芜湖”)和郑州飞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龙郑州”)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1.1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6)等相关公告。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4年2月27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合计2,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的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上述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已经到期赎回,赎回本金人民币2,000万元,取得收益人民币9万余元。具体情况如下: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期限(天) | 本金(万元) | 资金来源 | 赎回日期 | 到期赎回日期 |
|-----------------------|--------|---------|--------|--------|------------|------------|
| 飞龙股份-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2,000 | 2,000 | 闲置自有资金 | 2024年2月27日 | 2024年4月27日 |

二、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 公司名称 | 签约机构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金额(万元) | 资金来源 | 起始日期 | 到期日期 |
|------|------------|-------|--------|----------|--------|------------|-----------|
| 飞龙股份 | 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3,000 | 闲置自有资金 | 2024年4月29日 | 2024年9月1日 |
| 飞龙股份 | 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6,000 | 闲置自有资金 | 2024年4月29日 | 2024年9月1日 |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 公司将采取以下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等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情况,有效防范和规避规范进行现金管理产品购买资金,确保资金安全。
2.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 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运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3

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有效益。

五、公司此前12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理财情况

| 公司名称 | 签约机构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金额(万元) | 资金来源 | 起始日期 | 到期日期 | 是否赎回 |
|------|------------|-------|--------|----------|--------|-------------|-------------|------|
| 飞龙股份 | 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11,000 | 闲置自有资金 | 2023年10月30日 | 2024年4月15日 | 是 |
| 飞龙股份 | 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2,420 | 闲置自有资金 | 2023年10月30日 | 2024年4月15日 | 是 |
| 飞龙股份 | 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7,660 | 闲置自有资金 | 2023年10月30日 | 2024年4月15日 | 是 |
| 飞龙股份 | 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7,280 | 闲置自有资金 | 2023年10月30日 | 2024年4月15日 | 是 |
| 飞龙股份 | 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9,000 | 闲置自有资金 | 2023年10月30日 | 2024年4月29日 | 是 |
| 飞龙股份 | 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6,000 | 闲置自有资金 | 2024年4月17日 | 2024年4月22日 | 是 |
| 飞龙股份 | 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3,560 | 闲置自有资金 | 2023年10月30日 | 2024年10月17日 | 否 |
| 飞龙股份 | 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1,900 | 闲置自有资金 | 2024年11月9日 | 2024年10月31日 | 否 |
| 飞龙股份 | 中国民生银行南阳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 | 1,860 | 闲置自有资金 | 2024年11月9日 | 2024年10月31日 | 否 |
| 飞龙股份 | | | | | | | | |